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U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3)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未經審核第二份中期業績

本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百分比 增(減)幅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經審核)	
營業收入(千美元)	1,749,323	1,589,802	10.0%
經營溢利(千美元)	13,056	82,078	(8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千美元)	(41,054)	53,670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美仙)	(0.95)	1.25	—

業績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審核)
營業收入	3	1,749,323	1,589,802
銷售成本		(1,227,680)	(1,107,456)
毛利		521,643	482,346
其他收入及收益(損失)		28,185	37,694
銷售及經銷開支		(453,239)	(366,718)
行政開支		(83,533)	(71,244)
經營溢利		13,056	82,07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18,047)	(9,984)
財務收入		4,349	5,845
融資成本—淨額		(13,698)	(4,13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77	69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0,234)	(3,182)
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5,898	18,767
出售物業收益		4,685	—
撤消子公司註冊之收益		—	341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 減值虧損		(9,345)	(2,00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1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0,916)	(15,601)
收購業務應付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2,309)	—
稅前(虧損)溢利		(32,386)	76,861
所得稅開支	4	(7,711)	(22,051)
本期(虧損)溢利	5	(40,097)	54,810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審核)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1,054)	53,670
非控股權益		957	1,140
		<u>(40,097)</u>	<u>54,810</u>
每股(虧損)盈利	6		
— 基本		<u>(0.95)美仙</u>	<u>1.25美仙</u>
— 攤薄		<u>(0.95)美仙</u>	<u>1.25美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審核)
本期(虧損)溢利		(40,097)	54,810
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9,392	30,755
本期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20,705)</u>	<u>85,565</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1,878)	83,718
非控股權益		1,173	1,847
		<u>(20,705)</u>	<u>85,56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6,024	117,173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1,184	918
預付租賃款項		24,352	24,321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25,166	25,927
無形資產		143,073	111,882
商譽		91,593	42,22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728	8,387
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2,380	7,53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2,656	41,950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		34,397	45,878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餘下權益所支付之按金		-	1,219
就建議收購業務所支付之按金		-	3,127
應收長期貸款		817	8,311
可供出售投資		-	-
衍生金融工具		-	22,3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2,507
遞延稅項資產		3,496	1,978
		<u>477,866</u>	<u>475,703</u>
流動資產			
存貨		604,328	400,806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	357,207	280,717
預付租賃款項		642	625
可收回稅項		5,360	1,369
應收相關人士款項		4,345	3,6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69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0,284	172,688
		<u>1,104,860</u>	<u>859,898</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674	37,168
		<u>1,106,534</u>	<u>897,066</u>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	286,874	279,512
應付稅項		6,567	5,298
應付相關人士款項		444	65
銀行透支		9,539	—
銀行借貸		336,988	168,187
		<u>640,412</u>	<u>453,062</u>
流動資產淨值		<u>466,122</u>	<u>444,0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43,988</u>	<u>919,70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4,247	—
收購業務之應付代價		20,753	—
遞延稅項負債		37,962	30,403
		<u>72,962</u>	<u>30,403</u>
資產淨值		<u><u>871,026</u></u>	<u><u>889,30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474	5,513
儲備		848,650	868,819
		<u>854,124</u>	<u>874,3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54,124	874,332
非控股權益		16,902	14,972
		<u>871,026</u>	<u>889,304</u>
權益總額		<u><u>871,026</u></u>	<u><u>889,304</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財政年結日由九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與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子公司之法定財政年結日一致。因此，本中期財務期間將涵蓋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以及由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比較數字。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生效的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資料而釐定。下文所載為適用之個別財務資料。

- (i) 零售運動服裝產品和鞋類產品及租賃大型商場空間予零售商和分銷商之特許專櫃銷售佣金（「零售業務」）；
- (ii) 經銷代理品牌運動服及鞋類產品（「品牌代理業務」）；及
- (iii) 製造及銷售OEM鞋履產品（「製造業務」）。

分部營業收入及業績

下列為回顧期內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營業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零售業務 千美元	品牌 代理業務 千美元	製造業務 千美元	分部總計 千美元	撇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運動服與鞋類產品	1,565,533	57,597	113,062	1,736,192	—	1,736,192
外部銷售—特許專櫃銷售佣金	13,131	—	—	13,131	—	13,131
分部間銷售*	—	20,546	—	20,546	(20,546)	—
	<u>1,578,664</u>	<u>78,143</u>	<u>113,062</u>	<u>1,769,869</u>	<u>(20,546)</u>	<u>1,749,323</u>
業績						
分部業績	<u>23,783</u>	<u>(9,073)</u>	<u>5,846</u>	<u>20,556</u>	<u>—</u>	<u>20,556</u>
調節項目：						
中央行政開支						(7,500)
融資成本—淨額						(13,6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7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0,234)
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5,898
出售物業收益						4,685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權益之減值虧損						(9,34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0,916)
收購業務應付代價之 公平值變動						(2,309)
						<u>(32,386)</u>
稅前虧損						<u>(32,386)</u>

分部營業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零售業務 千美元	品牌 代理業務 千美元	製造業務 千美元	分部總計 千美元	撇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運動服與鞋類產品	1,370,875	60,487	148,786	1,580,148	—	1,580,148
外部銷售—特許專櫃銷售佣金	9,654	—	—	9,654	—	9,654
分部間銷售*	2,072	16,956	—	19,028	(19,028)	—
分部營業收入總計	<u>1,382,601</u>	<u>77,443</u>	<u>148,786</u>	<u>1,608,830</u>	<u>(19,028)</u>	<u>1,589,802</u>
業績						
分部業績	<u>69,456</u>	<u>3,951</u>	<u>15,435</u>	<u>88,842</u>	<u>—</u>	<u>88,842</u>
調節項目：						
中央行政開支						(6,764)
融資成本—淨額						(4,13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9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182)
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18,767
撤消子公司註冊之收益						341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權益之減值虧損						(2,00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1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5,601)
稅前溢利						<u>76,861</u>

*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前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產生)之溢利(虧損)，並未計入調節項目，有關詳情載於上文。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方法。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應佔稅項：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682	743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i)	11,193	20,788
海外所得稅(附註iii)	1,559	98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401)	1,026
海外所得稅	166	—
	<u>13,199</u>	<u>23,545</u>
遞延稅項抵免	<u>(5,488)</u>	<u>(1,494)</u>
	<u>7,711</u>	<u>22,051</u>

附註：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

(ii)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該等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應課稅溢利之25%的法定稅率計算，有關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惟下列各項除外：

- (a)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若干中國子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適用稅率獲減免50%。稅項寬減期及寬免已於或將於二零一二年間屆滿。

就根據當時現有稅務優惠待遇有權享有未動用稅務寬免期(包括兩免三半)之實體而言，未動用之稅務寬免期可結轉至未來年度，直至屆滿為止。然而，倘實體因錄得虧損而並無開始其稅務寬免期，則有關稅務寬免期會被視為於二零零八年起開始。由於若干中國子公司直至二零零八年一直錄得虧損，因此其稅務寬免期被視為於二零零八年開始。

- (b)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第202號)及有關國家政策，並經稅務當局批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位於中國西部指定省份從事指定鼓勵發展行業的若干子公司，當來自鼓勵發展行業的年度營業收入佔該財政年度營業收入總額逾70%，即可按優惠稅率15%納稅。有關稅務優惠獲延長十年(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條件為有關企業必須根據於二零一一年頒佈的《【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從事國家鼓勵類產業(定義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目錄」))。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子公司乃從事目錄下之國家鼓勵類產業，故於本期間繼續享有15%的優惠稅率。

(iii) 海外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5. 本期(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本期虧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目後計算：

僱員成本總額(已計入銷售及經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186,167	139,322
辦公室及購物商場／零售店之經營租賃租金及商場佣金 (已計入銷售及經銷開支)	214,117	178,13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4,751	27,380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639	62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經銷開支)	7,913	5,746
匯兌收益淨額	(806)	(4,083)
自供應商之資助、回贈及其他收入 (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損失))	(20,765)	(19,783)
確認(撥回)應收貨款減值虧損 (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損失))	3,792	(460)
撥回存貨撥備(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損失))(附註i)	(195)	(4,782)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減值虧損(附註ii)	9,345	2,000
	<u>9,345</u>	<u>2,000</u>

附註：

- (i) 由於有相關存貨其後出售為佐證，以往確認之若干存貨撇減已於本期內撥回。
- (i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就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及若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根據可見未來於預計處分時預期產生之損失提列減值虧損9,345,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2,000,000美元）。該等相關實體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預期於報告期後可能出售於相關實體之權益而自合資夥伴可收回金額減去集團於該等實體之權益評估所得。

6.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審核)
(虧損) 盈利：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溢利	<u>(41,054)</u>	<u>53,670</u>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04,570,067</u>	<u>4,309,485,163</u>

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集團之購股權，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有關期間該等股份之平均市價。

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各貿易客戶協定提供介乎30日至60日的平均信貸期。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198,706,000美元之應收貨款及票據(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170,720,000美元)，而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84,725	165,904
31至90日	5,311	2,869
超過90日	8,670	1,947
	<u>198,706</u>	<u>170,720</u>

8.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102,411,000美元之應付貨款及票據(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147,880,000美元)，而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9,001	145,627
31至90日	2,507	1,231
超過90日	903	1,022
	<u>102,411</u>	<u>147,880</u>

於報告期末之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本期及過往期間收購子公司及業務之應付代價48,437,000美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3,280,000美元)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相關交易日期起計一年內繳付。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個別業務方面，零售業務乃經銷若干國際及國內領先體育用品品牌的產品，包括各式運動鞋、服裝及配飾，除透過開設直營店向終端客戶經銷外，亦會批發予零售加盟商，在本集團監督下經由該等加盟商自行開設的零售店進行銷售。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直營零售店舖3,633間，及加盟店舖2,312間；而區域合資公司共經營直營店舖及加盟店舖分別達765間及712間。

品牌代理業務方面，為配合集團未來規劃，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分別與Wolverine及Hush Puppies提前終止於大中華及中國之品牌代理協定。目前本集團仍為國際品牌Converse、Reebok及Hush Puppies於大中華特定區域之獨家品牌代理商。已訂立之品牌代理協定一般讓本集團在指定期間於大中華特定區域內對代理品牌之產品享有設計、開發、製造、推廣及經銷之權利，並可靈活定價。此外，本集團與Converse訂立有關港澳及台灣及與Hush Puppies訂立於台灣之獨家品牌代理協定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本集團目前正與該等品牌公司商討延長Converse於台灣之品牌代理協定期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延長Hush Puppies之品牌代理協定期至二零一五年，並預期短時間內完成有關安排。

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為李寧、安踏、361°等多個品牌進行OEM/ODM生產。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營業收入1,749.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59.5百萬美元或1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41.1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53.7百萬美元。

營業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10%，至1,749.3百萬美元，主要為零售業務增長所致，其中零售業務增長包括來自收購前合資公司河北展新（於期內成為本集團子公司）之Nike業務及認列收購後之鵬達業務，倘若不包括該等收購項目，本期營業收入1,563.2百萬美元，按年下降1.7%。

零售業務

本集團與Converse訂立的中國獨家經銷商合約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對本集團零售業務中之批發業務造成影響；惟期內因收購合併以及業務自然成長，零售業務之營業收入按年上升14.4%，至1,578.7百萬美元。

品牌代理業務

品牌代理業務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4.8%，至57.6百萬美元，主要為提前終止與Wolverine及Hush Puppies分別於大中華及中國之品牌代理協定所致。

製造業務

由於主要客戶受其庫存增加之影響而減少訂單，製造業務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24%，至113.1百萬美元，惟期內平均售價保持穩定。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本期毛利521.6百萬美元，較上年度增加8.2%；毛利率29.8%，按年下降0.5百分點。

銷售及經銷開支、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及經銷開支、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22.6%，至536.8百萬美元。整體費用佔營業收入30.7%，按年上升3.1百分點。該等開支增加一方面由於收購合併導致總體費用上升；另一方面在新開店鋪尚未成熟、增聘人員薪資、租金、通脹及其他因素等帶動下，致使經營成本持續上升，當中以僱員成本、租金及商場佣金等費用增幅較大。本集團已將控制和改善銷管費用作為重點工作。

經營溢利

本集團本期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倒退84.1%，至13.1百萬美元。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部分合資公司因通路擴張但伴隨效益減緩，基於合資公司代理較大比重為國內品牌之因素下，採取較大力度的銷清並提高減價幅度，影響銷售及毛利，對溢利造成壓力，產生虧損。期內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合共虧損9.8百萬美元。

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期內，因完成收購河北展新餘下55%股權而產生視作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非經常性收益5.9百萬美元，去年同期這方面之收益有18.8百萬美元，乃收購另一合資公司浙江易川餘下股權而產生。因收購對象不同，產生之視作出售收益亦不同。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因預期於可見未來可能出售一間聯營公司及若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而作出減值撥備約9.3百萬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期內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損失20.9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管理層預期不會於餘下行使期行使相關購股權收購於若干子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有關股權。

本期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虧損40.1百萬美元，去年同期之溢利為54.8百萬美元。

營運資金效益

本期平均存貨周轉期149天(二零一一年：109天)，周轉期增加部分是因為新開店舖備貨以及收購鵬達資產使期末存貨增加；而部分則由於體育用品零售行業本年度之銷售情況低於預期所致)，惟本集團已積極採取清貨措施調整庫存、改善現金流。平均應收貨款周轉期39天(二零一一年：34天)，符合本集團給予百貨店專櫃及零售經銷商30至60日之信貸期。平均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期則為37天(二零一一年：39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有110.7百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172.7百萬美元)，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去流動負債)466.1百萬美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444百萬美元)。銀行借貸總額360.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168.2百萬美元增加115%，大部分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償還，其中346.5百萬美元須於一年內償還，14.3百萬美元則須於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內償還。銀行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亦主要以人民幣持有。流動比率173%(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198%)。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為41%(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19%)。

相較於去年同期，本期主要由於存貨增加，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達152.2百萬美元。本集團相信未來可藉改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如鵬達業務持續經營運作及積極減低庫存等)、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及銀行借貸等滿足流動資金所需。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63.9百萬美元，用於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性支出共25.1百萬美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152.5百萬美元，新增及償還銀行借貸分別為514.4百萬美元和341.2百萬美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一家銀行，作為其授予本集團一間前子公司若干銀行額度之擔保。當有關銀行信貸結算或終止後，已抵押銀行存款將獲解除。

資本承諾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共同控制實體餘下權益之資本承諾為11.1百萬美元。此外，就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前子公司所獲銀行信貸而向銀行提供擔保之或然負債分別為7.5百萬美元及12.7百萬美元。

外幣匯兌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絕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集團以美元為報告貨幣，故美元兌人民幣之升值或貶值將會導致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出現換算收益或虧損。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對沖。

更改財政年度年結日

誠如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所公佈，為與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子公司之法定財政年度年結日一致，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由九月三十日更改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本公司於更改財政年度年結日後的首個財政期間將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十五個月期間。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宣佈建議透過供股籌集資金約522.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67.5百萬美元）至526.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68.0百萬美元）（扣除開支前），據此，將以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四股現有股份發行一股供股股份之原則，以每股供股股份0.491港元之認購價，發行不少於1,065,006,290股供股股份及不多於1,072,701,165股供股股份（「供股」）。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裕元」）於記錄日期透過其全資子公司Major Focus Management Limited（「Major Focus」，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56.82%。裕元承諾將認購Major Focus獲配發之供股股份，並全數包銷其他非配發予Major Focus之供股股份。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8.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66.9百萬美元）。所有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獲發行及繳足，且在各方面均與本公司當時之現有股份擁有相同地位。

供股完成後，裕元及其子公司於本公司之持股量由約56.82%增加至61.80%。

展望

目前，多方面的資料和跡象表明，全球經濟雖有緩慢復甦但仍受制於多重不穩定因素，充滿挑戰。在中國經濟保持相對高速增長的態勢下，但同時面對通貨膨脹、社會收入不均、消費支出減緩的隱憂，此已影響消費者之邊際消費能力及意欲。另一方面，就本集團所處運動體育用品產業而言，近年產業高速發展下所造成之行業過度擴張，消費者對於服飾等用品需求轉型，及各種品牌充斥的競爭態勢已導致體育產業的參與者必須大幅度地重新調整經營模式，進行整合改造，以便適應宏觀及微觀的經濟變化，此過程中或蘊藏了成長機會及風險。

作為體育零售行業領導者，本公司亦作出了較大力度之改造及組織重整動作，除確保現有營業規模外，我們已定義即將來臨的二零一三年為零售業務專注提升現有店面的生產力及獲利能力的改造期間，並全力衝刺加盟業務以利規模成長及節省開店支出；品牌合作上將整合全國各區域之品牌資源以利統整出更佳的商業條件；組織再造上將簡化公司管理層級及精簡人員，以追求前後台人員配置最佳比例；資訊系統的發展上則將致力於優化現有企業資源系統，整合全國業務資源為基調，全力發展一套可以確實支持未來本集團進行全國統一採購、全國即時配送／調撥等功能的即時支持系統。我們並將進行零售創新計劃，在既有的實體店舖基礎上，發展新的通路及營銷模式，如多品牌，異類結合等店舖的開發及電子商務的營銷搭配等各種作法，作為新增長動力。

經過數年的擴張、收購與整合後，目前我們已成為Nike、Adidas和Converse其全球最重要零售商之一。為持續保持這一優勢，我們將審慎開拓下線級城市市場，迎接中國下線城市消費升級和配合品牌公司的渠道下沉至下線城市之整體策略。在上線級別城市方面，除精耕細作現有品牌及管道外，我們亦將加速戶外休閒品牌如The North Face，探路者等品牌的引進，並加大Adidas生活、Adidas戶外、Nike極限運動等高端差異化管道及多品管道的測試，在追求多元化之同時有利於應對上線級別城市中逐漸成熟的消費者、富裕的中產階級及日益差異化、個性化的消費需求。

由於健康意識、消費者可支配收入提高及運動意識和參與度提升，本集團對運動產業中長期持續保持樂觀展望。我們相信在未來5-10年將因為功能性運動及運動休閒的需求帶來產業的第二次爆發。然而短期卻因本產業經濟環境處於調整期，消費增長減速，人工及租金等成本上升，品牌同質化及門店密度加高，造成價格競爭激烈，從而導致目前零售行業庫存處於清貨階段，本集團已與各大品牌合作，力求協力將目前庫存於明年初下降至相對健康的水平。因此目前是體育用品行業的調整年度，本集團將致力於規模擴張後的精耕細作及合理化。零售業務工作重心將轉為庫存的積極調整，採購及運營水準的提升，我們以更細緻的市場鋪位，消費者族群分類和購物習慣研究來精確地調整旗下店鋪定位、產品組合及定價策略。我們期待在上述工作的努力下，本集團的獲利能力能迅速回復正常並提高。此外，目前零售商集中度的大幅上升，促使品牌公司資源也將重新分配於大型零售商，催生著創新的運作模式及孕育出巨大商機。例如香港／臺灣等運動行業已趨成熟的市場，零售商必須在更高租金和人工成本下以更快的周轉次數，保持穩定的利潤率及更高的投資回報，這表示著中國市場仍有巨大的空間改善經營現況。

品牌代理業務方面，除體育品牌外，本集團亦將關注戶外休閒品牌業務的機會，以抓住市場趨勢，豐富業務組合，締造未來業績成長的有利基礎。關於Reebok品牌之代理業務，本集團短期目標是提高品牌強度，統整產品線並開發符合中國市場消費者喜好之設計產品，並積極改造Reebok品牌之零售店鋪以提升單店產能；中期將進一步擴大零售及加盟網路，實現經濟規模；長期目標集設計、開發及生產形成一個價值鏈最大化的營運模式。

關於合資公司的管理上，基於合資公司所經銷之品牌以及中國零售市場環境的變化，目前整體合資公司仍面臨業務改造的階段。此等情況類似本集團自身之調整過程，需時改善。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地審查合資公司的各別經營狀況，以求去蕪存菁。我們將會出售非具備戰略性地位的合資企業以節省本集團的管理資源及確保盈利能力。

相信經過二零一二年之調整，本集團會再次以健康堅實的業務基礎，迎接運動產業的下一個變革和騰飛。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6,600名職員。本集團定期審視僱員的表現，作為年度薪酬檢討及升遷評估的考慮因素。為保持在人力市場的競爭力，本集團亦會研究其他同業所提供的薪酬政策。高級管理人員方面，本集團按不同的表現準則向彼等發放年度獎金。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例如社會保險、強制性公積金、醫療福利及因應個人事業發展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

購股權計劃

為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並讓本公司董事會在承授人一旦不再為參與者時有較大靈活性處理彼等持有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決議案，購股權計劃經已修訂。據此，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不會於終止受聘於本集團時自動失效，惟受若干條件所限。有關修訂追溯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所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本公司向若干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持有人根據經修訂的購股權計劃可按行使價每股股份1.05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份，是次授出之購股權並據此可行使及認購之股份數目為5,400,000股。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下列為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共36,800,000股（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無）：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已付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已付 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代價總額 (包括直接費用) 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月	34,890,000	1.20	1.00	36,715,000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	1,910,000	1.19	1.00	2,187,000
				38,902,000

上述購回股份隨後被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按照已註銷股份之面值減少。購回之應付溢價乃於股份溢價賬扣除。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內購回之本公司股份乃由董事會根據股東之授權而進行，藉以提升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從而使全體股東獲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賬目審閱

本公佈內有關財務資料之披露事項，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財務彙報事宜。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生效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且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刊發業績公佈及第二份中期報告

本公佈乃於本公司網站(www.poush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第二份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瀏覽。

鳴謝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各位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支持，亦感謝各位董事同袍的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各位職工於期內付出的努力及至誠服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乃峰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蔡乃峰先生為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關赫德先生為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吳邦治先生為執行董事；蔡佩君女士及過莉蓮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陳煥鐘先生、胡勝益先生及張立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網址：www.pousheng.com